

二萬呎 高空驚魂

本書為《百萬殺人實驗》作者
理查·麥特森(紐約時報暢銷書作者)
最膾炙人口的二十篇懸疑小說集



「特此警告：你已落入一位對你步步逼近，毫不讓步，也不容你卻步的作家手中，你只能任憑他處置。他會將你榨乾，當你閱畢本書，你將得到一位作者贈予讀者的最佳贈禮：讓你渴望看更多他寫的小說。」

— 史蒂芬·金

NIGHTMARE AT 20,000 FEET

理查·麥特森 著 瞿秀蕙 譯
RICHARD MATHESON



一萬呎高空驚魂

火星★小說IN004

NIGHTMARE
AT 20000 FEET

一
萬
呎
高
空
驚
魂

作者 理查·麥特森 (Richard Matheson)
譯者 瞿秀蕙

發行人 李家恩
總編輯 黃智成
主編 宋勝祐
編輯 莊琬茹

出版者 繁星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瑞循
總經理 黃山
執行顧問 張雪玲
社務顧問 黃仁雄
數位總監 陳淑惠
編務統籌 胡惠君
發行經理 張純鐘
教推經理 蕭毅
客戶服務 蔡芳芸

地址：台北縣五股工業園區五工五路37號

電話：(02) 22999822 · (02) 22982836

電子信箱：service@BeautyEnglish.com.tw

經銷商 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9178022

印刷 2010年05月初版

定價 新台幣280元

ISBN 978-986-6414-64-0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調換。

Printed in Taiwan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二萬呎高空驚魂／理查·麥特森 (Richard Matheson) 作；瞿秀蕙譯。－初版。－台北縣五股鄉；繁星多媒體，2010. 05
面；公分。－(火星★小說；IN004)
譯自：Nightmare at 20000 feet

ISBN 978-986-6414-64-0 (平裝)

874.57

99003683

NIGHTMARE AT 20000 FEET by RICHARD MATHESON

Copyright: ©2002 BY RXR, INC.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DON CONGDON ASSOCIATES,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TRADITIONAL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0 InStars Multimedia Co.

All rights reserved.

史蒂芬·金推薦序

若說，是理察·麥特森發明了恐怖故事，如同指稱搖滾樂是貓王（艾維斯·普里斯萊）發明的，同樣地荒謬——此言一出，正統主義者莫不高聲抗議，此種論點，將查克·貝瑞、小理查、史狄克·麥基、羅賓斯樂團，及其它數十位的搖滾名人置於何地？對恐怖文學而言，亦是如此。恐怖故事對文壇的重要性，一如搖滾樂在樂壇的份量——它快速直衝腦門，激起你的緊張不安，但此種緊張不安所造成的震撼，卻令你感覺無比美好。

在麥特森之前，有諸多作者，例如《食人魔格蘭德爾》故事的作者、瑪麗·雪萊（科幻小說《科學怪人》的作者）、霍勒斯·華波爾（哥德式小說《奧托蘭多城堡》的作者）、愛倫坡（驚悚文學巨擘）、布蘭姆·史托克（《吸血鬼——德古拉 Dracula》作者），以及洛夫克萊夫特（Lovecraft）（《戰慄傳說》作者，科幻恐怖小說宗師）等等……

但一如搖滾樂及其它各類型的文學體裁，都需要不斷前進，恐怖也得不斷地革新和再生，否則就會死亡。在一九五〇年代早期，當奇幻文學的類型體裁正苟延殘喘垂死之際，當代最偉大的恐怖故事作家羅伯·布拉克（恐怖小說作家，希區考克經典名作《驚魂記》（Psycho）的原作者），轉而創作起心理類型小說（在此同時，佛里茲·雷伯，與布拉克齊名的這位大師，卻一度奇特的無聲無息），而其它的文學體裁亦逐漸凋零，相對地極為靜止。此時，理察·麥特森就像一道劃破大氣層的閃電，現身於文壇。

他憑一己之力，將原本凋零停滯的類型體裁加以革新，他在作品中，以充滿性慾與想像的筆觸，取代漸被淘汰的舊文體中的低俗對白，一如席奧多爾·史鐸金（Theodore Sturgeon）對科幻題裁所做的革新，他寫出一系列宛若自製佳釀，引人入勝的短篇故事。

我對這些故事的記憶是？

我記得這些故事教會我的，就像樂壇近期的革新者——搖滾巨星布魯斯·史普林斯汀（Bruce Springsteen），在他一首樂曲中所唱的：不退縮，寶貝，不放棄。我記得麥特森也從不讓步。當你以為必定結束了，你再也無法承受之際，卻正是麥特森催動油門，飆速前進，緊湊無比的時刻。他永不停歇。他冷酷無情。洛夫克萊夫特（Lovecraft）的巴洛克式語氣、通俗文學那種過度熱情的散文式文體，以及性暗示的含沙射影，全不復見。在你面前的，是一股純粹無比的驅策力，讓你情不自禁再三閱讀麥特森在書中顯示的機智、聰慧和操控力。

當人們談到此一類型的小說領域時，我猜他們最先提到的便是我，但是，沒有理察·麥特森，便不會有我。就像藍調女王貝西·史蜜絲是貓王之母，理察就像是我的啟蒙之父。他現身在眾人最需要他之際，撰寫出無數極具原創性，令人難以移轉目光的精彩故事。

特此警告：你已落入一位對你步步逼近毫不讓步，也不容你卻步的作家手中，只能任憑他處置。他會將你榨乾……當你閱畢本書，你將得到一位作者贈予讀者的最佳贈禮：讓你渴望看更多他寫的小說。

二萬呎高空驚魂

目次

史蒂芬·金推薦序	004
二萬呎高空驚魂	006
白絲禮服	027
血之子	033
穿越頻道	044
魔女之戰	056
瘋狂之屋	064
逐漸消失的行動	104
陰謀會社	126
長途電話	139
史勞特大屋	156

獵物	3 2 3
茉莉的外表	3 1 2
一週年	3 0 1
蟋蟀	2 9 1
始作俑者	2 6 8
舊怨	2 5 6
假日男人	2 4 9
諾亞的孩子	2 2 7
死亡之舞	2 0 5
濕稻草	1 9 6

一萬呎高空驚魂



獵物	3 2 3
茉莉的外表	3 1 2
一週年	3 0 1
蟋蟀	2 9 1
始作俑者	2 6 8
舊怨	2 5 6
假日男人	2 4 9
諾亞的孩子	2 2 7
死亡之舞	2 0 5
濕稻草	1 9 6

史蒂芬·金推薦序

若說，是理察·麥特森發明了恐怖故事，如同指稱搖滾樂是貓王（艾維斯·普里斯萊）發明的，同樣地荒謬——此言一出，正統主義者莫不高聲抗議，此種論點，將查克·貝瑞、小理查、史狄克·麥基、羅賓斯樂團，及其它數十位的搖滾名人置於何地？對恐怖文學而言，亦是如此。恐怖故事對文壇的重要性，一如搖滾樂在樂壇的份量——它快速直衝腦門，激起你的緊張不安，但此種緊張不安所造成的震撼，卻令你感覺無比美好。

在麥特森之前，有諸多作者，例如《食人魔格蘭德爾》故事的作者、瑪麗·雪萊（科幻小說《科學怪人》的作者）、霍勒斯·華波爾（哥德式小說《奧托蘭多城堡》的作者）、愛倫坡（驚悚文學巨擘）、布蘭姆·史托克（《吸血鬼——德古拉 Dracula》作者），以及洛夫克萊夫特（Lovecraft）（《戰慄傳說》作者，科幻恐怖小說宗師）等等……

但一如搖滾樂及其它各類型的文學體裁，都需要不斷前進，恐怖也得不斷地革新和再生，否則就會死亡。在一九五〇年代早期，當奇幻文學的類型體裁正苟延殘喘垂死之際，當代最偉大的恐怖故事作家羅伯·布拉克（恐怖小說作家，希區考克經典名作《驚魂記》（Psycho）的原作者），轉而創作起心理類型小說（在此同時，佛里茲·雷伯，與布拉克齊名的這位大師，卻一度奇特的無聲無息），而其它的文學體裁亦逐漸凋零，相對地極為靜止。此時，理察·麥特森就像一道劃破大氣層的閃電，現身於文壇。

他憑一己之力，將原本凋零停滯的類型體裁加以革新，他在作品中，以充滿性慾與想像的筆觸，取代漸被淘汰的舊文體中的低俗對白，一如席奧多爾·史鐸金（Theodore Sturgeon）對科幻題裁所做的革新，他寫出一系列宛若自製佳釀，引人入勝的短篇故事。

我對這些故事的記憶是？

我記得這些故事教會我的，就像樂壇近期的革新者——搖滾巨星布魯斯·史普林斯汀（Bruce Springsteen），在他一首樂曲中所唱的：不退縮，寶貝，不放棄。我記得麥特森也從不讓步。當你以為必定結束了，你再也無法承受之際，卻正是麥特森催動油門，飆速前進，緊湊無比的時刻。他永不停歇。他冷酷無情。洛夫克萊夫特（Lovecraft）的巴洛克式語氣、通俗文學那種過度熱情的散文式文體，以及性暗示的含沙射影，全不復見。在你面前的，是一股純粹無比的驅策力，讓你情不自禁再三閱讀麥特森在書中顯示的機智、聰慧和操控力。

當人們談到此一類型的小說領域時，我猜他們最先提到的便是我，但是，沒有理察·麥特森，便不會有我。就像藍調女王貝西·史蜜絲是貓王之母，理察就像是我的啟蒙之父。他現身在眾人最需要他之際，撰寫出無數極具原創性，令人難以移轉目光的精彩故事。

特此警告：你已落入一位對你步步逼近毫不讓步，也不容你卻步的作家手中，只能任憑他處置。他會將你榨乾……當你閱畢本書，你將得到一位作者贈予讀者的最佳贈禮：讓你渴望看更多他寫的小說。

二萬呎高空驚魂

「請繫上安全帶，」空姐經過他身邊時，微笑地對他說。

在她說話的同時，通向前艙的拱門上方，「繫上安全帶」的指示燈號亮起，在這個指示燈下方，另一個「請勿吸菸」的指示燈號馬上也亮了。威爾森深深地吸一大口菸，再猛地吐出，然後拿著菸，暴躁不安地戳呀戳地，在菸灰缸內將香菸捻熄。

機外，其中一架引擎發出撲撲巨響，噴出一股濃煙，飄散在夜空中。機身開始震動，威爾森看一眼窗外，看見噴射引擎的引擎艙噴出白色的火舌。第二架引擎也撲撲作響，接著變成轟隆咆嘯聲，螺旋槳隨即高速旋轉。威爾森心裡不安卻仍順從地繫上安全帶。

現在，全部的引擎都已運轉，威爾森的頭，同步地跟著機身有節奏地顛動。他僵硬地坐著，雙眼凝視著前方座椅的頭枕，此時，這架DC-7螺旋槳客機開始在機坪跑道上滑行，引擎如雷般轟隆地排出廢氣，為原本炎熱的夜空更添熱氣。

飛機在跑道邊緣停下來。威爾森透過窗戶，打量著巨大明亮的航站大樓。他想著，待會兒洗過澡，換上乾淨的衣服，他將再度坐在辦公室內，再次進一步討論那筆看似淨利十分可觀，但對人類歷史卻毫無助益的交易。一切真是該死的——

當引擎又開始暖身加速運轉，準備再次起飛時，威爾森倒抽了口氣。引擎聲音原本就很響亮，現在更是震耳欲聾——像俱樂部爆炸似地那般響亮，就在他耳邊。他像要把耳內的聲音排出來似地張大了嘴。他的眼神，像似一位飽受折磨的男人，雙手像緊張的爪子收縮著。

突然，好像有人碰到他的手臂，他嚇得雙腳往內縮。在頭部順著機身顛簸之際，他發現原來是之前站在門邊迎賓的那位空姐。她低頭朝他笑笑。

「你還好嗎？」他幾乎聽不見她說的話。

威爾森緊緊抿著唇，一手焦慮地朝她揮舞，好像要推開她似的。空姐臉上原本綻放的那抹過度歡愉的笑容馬上就不見了，她轉身走開。

飛機開始前進。一開始很遲鈍，好像某種巨大的怪獸，掙扎著要克服自身重量的拉力。接著克服了磨擦阻力，速度變快。威爾森轉過臉，看著窗外，機外的黑色跑道正急速移動著，愈來愈快，愈來愈快。機翼尾端的襟翼因為阻力作用，機身發出某種嗖嗖聲。然後，巨大的輪子以乘客幾乎無法察覺的力量脫離地面，將地面拋得遠遠地。在飛機下方，樹木急掠而過，大樓、車子投射的燈光，瞬間閃過。D-7螺旋槳機緩緩向右轉彎，往上飛得更高，朝著如霜的閃爍星河向前而飛。

終於，機身的飛行變得平穩了，引擎好像停止運轉似的，一會之後，威爾森適應後的耳朵才再度聽見引擎在飛行中細微的嗡嗡聲。那一刻他全身肌肉都放鬆了，彷彿說著，一切都很好。但鬆弛感隨即消失。威爾森靜止地坐著，雙眼直盯著前方「請勿抽菸」的燈號，當燈號一滅，他馬上就點起一根菸。手伸向他前方椅背的椅袋內，拿出報紙。

在他看來，世界局勢並沒多少改變。外交上的磨擦爭執、地震和烽火、謀殺、強暴、龍捲風和相撞事

件、商業鬥爭，黑幫犯罪。亞瑟·傑佛瑞·威爾森想著，這世界還真美好呀！（譯註，本句出自羅勃特·白朗寧（Robert Browning）的詩劇《皮帕走過（Pippa Passes）》，原意為神在天堂司宇宙，世間一切都美好。）

十五分鐘後，他將報紙扔在一旁。他的胃有點不太舒服。他抬頭很快看一眼兩間廁所旁的信號燈，兩間都亮著紅字——「使用中」。他捻熄菸，這是起飛後他吸的第三根香菸了，接著他關上頭頂的閱讀燈，凝視著窗外。

長長的機艙內，乘客都已經關掉閱讀燈，放平座椅睡覺了。威爾森看看錶。二十三點二十分。他第三次疲憊地吐口氣。和他之前預料的一樣，他登機前吃的抗暈藥完全無效。

當一位女士從廁所出來時，他一把抓起他的旅行袋，急急起身，沿著走道走向廁所。

不出所料，他的身體一點都不配合。威爾森站在廁所內，調整衣物，疲憊的呻吟。洗過手和臉後，他從旅行袋中拿出盥洗包，擠出細細一抹牙膏塗在牙刷上。

當他刷牙時，一手撐著廁所冰冷的隔板來穩住身子，他一邊刷牙一邊透過左舷窗看著窗外的機身。幾呎遠處是淺藍色的內側螺旋槳。威爾森在腦中想像著，螺旋槳就像三刀鋒利的剝肉刀，萬一鬆脫的話，會將他切成薄片。

他感到胃部一沉。威爾森本能地吞口水，有些牙膏混著唾液被他吞進喉嚨了。他連連作嘔，轉過身子，吐在馬桶內，然後匆匆地漱完口，再喝口水。老天，如果他能坐火車去就好了，火車上能有自己的臥鋪，能悠閒地在車廂間溜達，能坐在舒服的椅子上喝飲料看雜誌。可惜他沒那個時間，也沒那個命。

他正打算將盥洗包放回旅行袋內時，瞄見袋內的牛皮紙袋。他猶豫了一下，拿出小公事包，放在洗手台

上，再拿出牛皮紙袋，打開，將裡面的東西放在膝上。

他坐著，注視著那把油亮亮的手槍。這一年來，他都隨身帶著這個玩意。他回想著，最初是為了在出差時保護自己，以免身上的錢被該地的不良分子搶走。但是，骨子裡，他心知肚明，真正的原因只有一個。他每天都想著這個原因。非常簡單的原因——此時此地——

威爾森閉上雙眼，很快又吞口水。還是嚐得到牙膏的味道，味蕾上傳來微涼的薄荷味。他鬱悶地坐在陣陣寒意襲來的廁所內，雙手捧著這把油亮的手槍。突然間，他無法自制地渾身發抖。他腦中突地吶喊，老天，放過我吧！

「放過我，放過我。」他雙耳幾乎都能聽見自己的啜泣聲。

威爾森猛然挺起身子坐正。雙唇緊緊抿著，他將手槍重新包好，扔進旅行袋內，將公事包放在手槍上面，拉起旅行袋的拉鍊。他起身打開門，走出廁所，匆匆走回他的座位坐下，輕輕地將這個旅行包精準地滑進座椅底下放好。他按下座椅扶手鍵，座椅往後倒。他是個生意人，他明天還有生意要談。就是這樣。他的身體需要休息，他得睡覺。

二十分鐘之後，威爾森緩緩伸出手，按下座椅的扶手鍵，座椅慢慢扶正，他臉上充滿挫敗的神情。他心想，何必費力呢？他很顯然就是睡不著。那就算了。

他拿起之前扔在旁邊的報紙，將做到一半的字謎解完。他雙眼好酸。坐直身子，他轉轉肩膀，伸展後背的肌肉。現在該怎麼辦？他想著。他不想看書，又睡不著。而且——他看看錶——還要再七、八個小時才會抵達洛杉磯機場。他該怎麼打發這段時間？他環顧機艙內，除了前艙一位乘客之外，其它乘客都已入睡。

一股突如其來，極其強烈的狂怒湧上來，他想要尖叫、想扔東西、想打人。他用力咬緊牙齒，差點傷了

下顎，威爾森伸出顫抖的手，將窗簾推到一旁，惡狠狠地看著窗外。

他看見機外的機翼燈，一閃一閃地時明時滅，引擎的整流罩尾端噴出紅色火光。他沉思著，他在二萬英尺的高空，困在咆哮作響、該死的機艙內，穿過極夜，飛向——

閃電照亮天際，宛若白晝的亮光畫過機翼，威爾森坐立難安。他吞了口水。有暴風雨逼近了嗎？一想到暴雨狂風會導致墜機，飛機碎片散落在海中，這念頭讓他很不自在。威爾森很怕搭飛機。飛機劇烈的顛簸總讓他不舒服。也許，為了保險起見，他該再吞幾顆抗暈劑。此外，他的座位就在緊急出口旁。他幻想著，萬一緊急出口門意外的敞開，他想像著自己被吸出機外、摔落，尖叫的畫面。

威爾森眨眨眼，甩甩頭。當他緊貼著窗戶向外看時，頸背有股微微的刺痛感。他一動不動地坐著，眯著眼。他可以發誓——

突然間，他的胃激烈的痙攣，他睜大雙眼看著。機翼上有個什麼東西在蠕蠕爬行。

威爾森感覺胃中湧起一股嘔心想吐的翻攪。親愛的上帝，難道是某隻狗或貓在起飛前爬上機身，還想辦法撐到現在嗎？多麼令人噁心的想法。這可憐的動物應該嚇到發狂了吧。但是，那不斷遭到強風吹拂的光滑機身表面，可能有地方能讓它抓住嗎？當然不可能。也許那不過是隻鳥，或是——

一道閃電的亮光，威爾森看見了，那是一個男人。

他動彈不得。他目瞪口呆地看著那個黑影在機翼上爬行。不可能。在震驚的情緒間，不知何處傳來一個聲音這樣說著，但威爾森沒有聽見。他覺得有股巨大無比的壓力，心幾乎要跳出胸口，他的意識一片空白，茫然看著機外的男人。

突然間，像有杯冰水倒遍他全身，他又能夠反應了，他腦子轉個不停，拼命要想出一個解釋，某種機械